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声明: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控赛格	股票代码	0000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丁勤		
办公地址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6号		
传真	0755-89938787		
电话	0755-28339057		
电子信箱	qin.ding@huakongse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宏观环境咨询、水环境与水务规划设计、城市水系统综合技术服务、海绵城市建设、水环境综合治理、EPC总承包和智慧化解决方案等领域。公司致力于通过顶层规划、方案设计、投融资、工程建设、运营维护和全过程技术服务,为城市、区域或流域提供系统化、全方位的环境综合服务,使公司成为国内卓越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的高科技环保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05,898,377.12	412,929,685.18	-50.14%	297,563,20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885,591.79	32,603,312.37	-507.58%	9,975,17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902,548.05	30,325,235.64	-564.64%	1,858,52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03,851.94	17,866,483.96	-377.64%	48,108,799.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20	0.0324	-507.41%	0.00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20	0.0324	-507.41%	0.0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4%	5.09%	-27.63%	1.61%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3,443,687,264.26	2,803,698,323.72	22.83%	1,313,724,06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2,842,983.89	656,832,547.37	-20.40%	624,229,938.8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662,918.57	47,745,208.58	49,338,118.72	70,152,13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90,147.13	-15,580,330.55	-18,299,944.23	-84,415,16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27,487.94	-17,072,272.57	-18,975,870.76	-88,926,91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33,492.91	86,590,647.97	-10,070,923.65	30,309,916.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2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1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48%	266,533,049		质押	266,103,049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01%	171,211,746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9%	58,325,983		质押	10,000,000
陈进平	境内自然人	0.72%	7,296,500			
深圳市百士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5,264,114			
付云峰	境内自然人	0.34%	3,418,259			
高玫	境内自然人	0.31%	3,123,207			
曹增保	境内自然人	0.30%	3,063,000		质押	3,040,000
赵永康	境内自然人	0.29%	2,913,619			
李阳	境内自然人	0.26%	2,570,900		质押	2,159,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赛格集团与赛格股份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赛格集团持有赛格股份56.7%的股份; (2)其他流通股东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陈进平因参与融资融券业务,通过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持股比例为0.04%。 股东赵永康因参与融资融券业务,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913,619股,持股比例为0.29%。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近年来,国家环保政策密集推出,环保行业进入高速发展期。基于十九大报告中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指示,根据气十条、水十条、土十条三大领域重点整治方针,公司牢固树立与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履行节约资源和环境保护的基本国策,将山水林田湖草的系统化治理思路融入公司“创美丽环境,造绿水青山”的全过程环境治理理念。

2018年,国家正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支撑生态修复,促进环境保护行业蓬勃发展,污染防治、改善环境质量已经成为中央的“三大攻坚战”之一。公司在踏实履行现有海绵城市建设项目的基础上,大力推动水环境综合治理、黑臭水体整治、智慧化解决方案等业务拓展,同时修炼内功,不断深化环境治理能力和效果考核的服务水平。随着《土壤污染防治法》的通过,公司在原有土壤检测与评估业务基础上,与清华大学环境学院、南方科技大学等高校与研究院开展深入合作,积极完善土壤风控与修复产业链,扩大服务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589.84万元,年末总资产为344,369.73万元,净资产为52,284.30万元。

(一)推动海绵城市项目顺利进入运营期

公司积极推进“迁安市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遂宁市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和“玉溪市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建设。截至本报告期末,遂宁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在连续三年的全国第一批海绵城市试点城市考核评比中名列前茅。在连片效应、内涝治理、理顺体制、技术创新和海绵管控方面均取得了明显成效,有效推动了遂宁市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变革和实现城市发展转型升级;迁安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在海绵城市建设大会上多次得到国家住建部专家和领导的肯定,申报了多项透水混凝土专利技术;玉溪海绵城市建设,多个项目获得中国建设报海绵样板的专题报道和多家媒体“组团”宣传。根据相关政策及工程实施情况,公司不断加强沟通,持续完善项目细节,及时解决相关问题,以保证三个海绵城市项目可以在2019年通过相关考核验收环节,顺利转入运营期。

(二)拓展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率

公司一直重视融资渠道的建立和维护,充分利用构建起的股权和债权融资多元化融资平台优势,发挥公司的融资功能,优化资本结构,为实现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与金融机构合作,重点做好沟通工作,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上的支持和保障。在面对融资环境收紧,成本上行的市场环境下,2018年公司及项目公司分别获得工商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浦发银行等金融单位共计23.94亿元的授信额度,保持融资通道畅通,为公司正常经营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三)对外投资,开拓新业务

为了不断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拓宽公司盈利模式,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投资效益,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内蒙古奥原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9月20日,公司与奥原新材及原股东签署了《增资扩股之投资协议》,并向其支付了增资款项。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奥原新材76.19%的股权。本次投资满足了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四)继续加大坪山园区出租力度

面对外部环境影响致使租赁经营形势明显下滑的不利局面,公司通过各种途径,不断加大公司坪山园区厂房的出租力度。2018年通过提高出租率及租金调整等方式,仓租业务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全年收入达到1,897.5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12.85%,达到历史新高。

(五)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公司董事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接待来访、回答咨询等。在不涉及经营机密的前提下,在公司网站上主动披露经营情况等信息,使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做到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制度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性规范文件的要求,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时修订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经营管理、风险控制,切实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财政部等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要求,满足了公司稳健运行及控制经营风险的要求,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的安全、完整,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保障。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环保设备及材料	36,317,648.77	13,035,912.13	35.89%	-78.18%	-78.20%	-0.04%
技术咨询规划服务	150,605,603.32	31,402,203.56	20.85%	-34.43%	-71.04%	-26.3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2018年9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425,978.42	-425,978.42	---
应收账款	246,353,286.42	-246,353,286.42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246,779,264.84	246,779,264.84
应付账款	702,268,926.63	-702,268,926.63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702,268,926.63	702,268,926.63
长期应付款	---	7,930,000.00	7,930,000.00
专项应付款	7,930,000.00	-7,930,000.00	---
管理费用	77,625,938.52	-19,024,853.66	58,601,084.86
研发支出	---	19,024,853.66	19,024,853.66

证券代码:000068 证券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19-15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11号英龙商务大厦29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俞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8年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

报告内容详见2018年度报告相关章节的内容。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各自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32,885,591.79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01,820,283.74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834,705,875.53元。

根据国家现行会计政策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

公司预计2019年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其他清华大学下属企事业单位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不超过25,500万元。

依照《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议案中涉及的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黄俞先生、童利斌先生、张诗平先生、刘佼女士应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相应会计政策变更,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新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业务等服务,期限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业务量和公司相关行业上市公司审计费用水平等与其协商确定2019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报酬。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存货、应收款项、商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期共计提29,456,398.09元,将影响公司2018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9,456,398.09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9,039,291.94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状况。

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9年5月15日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项详见同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19-14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11号英龙商务大厦29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已2019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丹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并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2018年,公司未有违反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并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32,885,591.79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01,820,283.74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834,705,875.53元。

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订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公司2017年-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要求。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19年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其他清华大学下属企事业单位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业务经营活动中持续的、经常性交易行为,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充分利用公司及关联方的资源优势,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公允的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表决程序符合议事程序,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依照《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议案中涉及的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关联监事罗霄虎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1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相应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应收款项、无形资产、商誉等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期共计提29,456,398.09元,将影响公司2018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9,456,398.09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9,039,291.94元。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状况。

详情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19-16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的实际需要,预计2019年度将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其他清华大学下属企事业单位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不超过25,500万元,主要系向关联方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采购商品、和提供/接受劳务、工程承包/分包以及房屋租赁。

2019年4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关于2019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关联董事黄俞先生、童利斌先生、张诗平先生、刘佼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及提供劳务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0,000万元	2,636.55万元
关联方租赁(公司为承租方)		房屋租赁及物业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500万元	778.38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及提供劳务	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万元	393.91万元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万元	0
向关联方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采购商品、和提供/接受劳务	其他清华大学下属企事业单位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00万元	0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00万元	0
合计				25,500万元	3,808.84万元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提供劳务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技术咨询规划服务	2,508.30万元	41,500万元	16.65	-91.77	2018年4月1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销售商品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环保设备销售	128.25万元		3.53		
房屋租赁及物业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房屋租赁及物业	778.38万元		61.59		
提供劳务	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规划服务	393.91万元	5,000万元	2.62	-92.1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清华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采购商品、提供/接受劳务、工程承包/分包以及房屋租赁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发生额差异较大,系市场经济趋势下行,项目减少,导致收入大幅减少。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对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2018年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清华同方科技大厦A座30层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 册 地:北京

法定代表人:周立业

注册资本:296389.8951 万元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不含新闻、出版、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等内容;对外派遣实施与出口自产成套设备相关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商用密码产品销售;社会公共安全设备、交通工程设备、建筑智能化及市政工程机电设备、电力工程机电设备、节能;人工环境控制设备、通信电子产品、微电子集成电路、办公设备、仪器仪表、光机电一体化设备的生产;水景喷泉制造;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北京以及长春、南昌);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计算机及周边设备的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和维修;社会公共安全设备、交通工程设备、建筑智能化及市政工程机电设备、电力工程机电设备、节能;人工环境控制设备、通信电子产品、微电子集成电路、办公设备的销售及工程安装;仪器仪表、光机电一体化设备的开发、销售;消防产品的销售;高科技项目的咨询、高新技术的转让与服务;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智能化、城市及道路照明、电子工程专业承包;室内空气净化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不含消防子系统)专项工程设计;水景喷泉设计、安装、调试;安防工程(设计、施工);有线电视共用天线设计安装;广告发布与代理;船只租赁;工程勘察设计;设计、销售照明器具;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软件及辅助设备、广播电视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历史沿革: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自2006年5月30日起更名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国家体改委和国家教委批准,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原“北京清华大学企业集团”)作为主要发起人,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1997]316号文批准。公司于1997年6月25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700,000元。公司首次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于1997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截止2018年第三季度,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66,040,071,472.88 元,营业收入16,559,542,066.6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1,841,570.0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0,004,597,756.06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

(1)华融泰是本公司股东,持有公司266,503,0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48%。同方股份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同方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持有华融泰48%的股份。

(2)公司董事长黄俞先生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交易系公司向同方股份及其下属公司销售一采购商品,该公司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以往的交易能够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

2、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嘉园东区甲1号楼16层160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 册 地:北京

法定代表人:袁昕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规划管理;风景名胜区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城市园林绿化;市场调查;测绘服务;产品设计;模型设计;电脑动画设计;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展厅的布置设计;包装装潢设计;工艺美术设计;筹备、策划、组织大型庆典、组织文化节;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检测;环境监测;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噪声、光污染治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经济贸易咨询;出租办公用房;技术进出口;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清控人居建设有限公司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资产773,092,661.92元,营业收入976,327,419.41元,净利润72,186,086.00元,净资产346,219,284.12元。

关联关系:

清华同衡为公司控股股东华融泰之重要股东同方股份(持有华融泰48%的股份)的下属企业,视同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以一般市场经济原则为基础,按照市场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交易类型主要是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付款方式为按合同约定的进度分期付款。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业务经营活动中持续的、经常性交易行为,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充分利用公司及关联方的资源优势,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且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41.03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孙枫先生、任意女士、雷达先生、林涛先生对上述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关联交易定价是公允的,不会损害本公司及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议案的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19-17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计划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控赛格”或“本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接到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集团”)的《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计划减持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告知函》中称:为了更好的发挥赛格集团存量资产效益,改善公司资产及业务结构,赛格集团将计划本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遵照相关法律规定,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8,120,08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8%)。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及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项目	股东名称: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数量(截止2019年3月31日)	58,325,983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79%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8,120,086股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不超过1.8%
计划减持股份的来源	赛格集团所持股份为华控赛格原